



支点科技

NEEQ: 836485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zhidian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17 —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zhidian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支点科技
证券代码	836485
法定代表人	苗青
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433 号八楼 802 之一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源路 401 号之三天源广场 E1 栋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文
电话	020-37202929
传真	020-37202929(846)
电子邮箱	chenw@zdnst.com
公司网址	https://www.juju.i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401 号之三天源广场 E1, 510650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平台技术服务与平台技术开发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609,548
控股股东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苗青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四、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487,571.11	9,389,976.65	32.99%
毛利率	79.17%	90.6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9,451.66	320,342.01	199.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048.34	320,342.01	-18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96%	2.9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6%	2.95%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195.8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761,982.86	15,405,734.35	60.73%
负债总计	6,595,059.89	2,933,281.50	124.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66,922.97	12,472,452.85	45.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6	2.42	-35.21%
资产负债率	26.63%	19.04%	-
流动比率	12.36	5.08	-
利息保障倍数	13.38	0.00	-

备注：上年同期不存在银行借款，不适用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93.19	-6,103,828.0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9	1.76	-
存货周转率	-	0.86	-

备注：本期期初期末不存在存货，不适用计算存货周转率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73%	126.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99%	234.01%	-
净利润增长率	199.51%	-54.87%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企业服务，包括软件系统开发、运营、维护及企业服务接入等。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商业模式通过为工会及各类协会组织提供跨组织协同管理的平台服务，建立庞大的企业网络，并在此基础上为企业对接企业服务及会员服务。

公司产品——智能产业链协同平台，以 SaaS（Software-as-a-Service 软件即服务）+ 交易的模式提供服务。通过社区贯穿四大板块：管理板块：团队管理及授权、组织架构及流程管理模块；营销板块：活动管理、社区及公众号管理模块；资源板块：人力资源（含供应商及客户管理）、场地管理、资金管理、物资管理模块；交易板块：提供场地、物资、服务等企业服务交易内容。用户可按需组合应用，并在通用版基础上针对工会、PPP 项目及产业园，推出行业版本，加强产品在垂直细分领域的适用性。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没有发生变化，由平台直销和分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销售方式能极大地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公司通过分销的方式整合行业内具有主导地位的资源，获得行业需求并形成版本，与公司共享行业版本带来的收益，该分销模式与非公企业、行业以市场化方式运作，形成的版本周期短，需求贴合，企业用户增长快，整体效果好。

随着公司销售模式发生变化和产品的行业版本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也呈线性增长，主要收入除老用户的付费外，新增行业用户的付费使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2.9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以 SaaS 方式为各类协会组织（包括企业）提供产业链协同管理+交易的模式。

二、经营情况

1、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积极开拓市场，由一级区域推至二、三级区域，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达 2,476.20 万元，较期初 1,540.57 万元增长 60.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6.69 万元，较期初 1,247.25 万元增长 45.66%；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6 元，较上期 2.42 元下降 35.21%。报告期股东权益的增长是因为定向增发股票以及本期实现的利润留存带来，并成功申报政府对新三板挂牌企业及科技企业的补贴项目，使得报告期公司资产总额增加。

2、经营成果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1,248.70 万元，相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939.00 万元增长了 32.99%，主要是订单增加引起。但是增长更大的研发支出及营销费用使得营业利润反较上年同期减少 33.28 万元。由于报告期内收到广州市政府下发的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00 万元以及省、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24.25 万元，报告期利润总额达 101.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利润总额增加 892.63%。

3、现金流量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持平。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10

万元，虽然较上期增长 187.59%，而且收到 124.25 万元政府补助。但同时本期付现研发支出 608.26 万，是上期的 2.59 倍；营销费用 134.47 万，是上期的 3.91 倍。因为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特点、信用政策都决定了回款比较滞后，但是为了保障产品的质量，仍持续不断地增加研发投入，另外也加大了营销投入，以扩大品牌影响范围及影响力。

4、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共投入研发费用 608.26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例 75.56%，占营业收入比例 48.71%。

5、业务拓展

报告期支付的营销推广费用 134.47 万，是上期 343,895.64 元的 3.91 倍，销售人员工资方面费用发生 213,884.52 元，是上期的 1.77 倍。主要是因为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不断开拓销售市场，大力开发渠道大客户，加大产品推广力度，使得公司品牌知名度大幅提升，带来客户认可。

三、风险与价值

1.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苗青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9.75%，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此外，苗青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制度，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但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苗青有可能通过所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来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今后将不断完善各种制度，严格按照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经营，减少实际控制人因个人原因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2.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净额为 20,608,113.33 元。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99.55%，且占公司应收账款 61.09% 的前五大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但若公司的主要客户应收款回收周期继续增加，将增加公司坏账损失的可能。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对老客户，建立信用档案，制定一套完整的历史信用记录，从而加强企业内部对客户的信用管理，对新客户进行信用管理，包括：进行信用调查、信用评估和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建立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制，应收账款的回收同内部业务部门的绩效考核与奖惩挂钩，建立严格的赊账审批制度，做好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化解人为造成账龄长账款的发生，同时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和应收账款的保障措施。

3. 人力资源风险

作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的业务开展对于获得技术人才的依赖性较高，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虽然公司目前主要技术人员稳定，但科技企业间的人才争夺十分激烈，若将来公司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 2017 年逐步优化员工待遇，并考虑适时推出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以提高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并加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同时将通过多种渠道引进各方面优秀人才，增强公司的人才储备，以应对不断变化的新形势。

4.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我国在积极推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为提高企业的积极性，我国出台了很多鼓励政策。我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得到一定补贴的同时，还享受到了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虽然目前我国仍积极鼓励和倡导软件服务也及高新技术企业，但若未来国家宏观政策或者主要生产地区政策发生变化，企业不能享受税收优惠或享受的税收优惠幅度降低，都会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扩大业务规模、提高业务运行效率等方式，降低业务成本，不断

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5. 运营资金风险

经过数年的积累，目前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同时，公司目前仍在积极拓展业务，市场开拓、业务发展以及工程项目前期投入均需要大量资金，所需资金投入较大，公司现金流压力会逐步加大，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好的融资能力，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就会受到限制，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目前公司虽然已在新三板挂牌，但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仍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保证公司现金流量情况的良好。同时，公司挂牌后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吸引战略投资者，保证公司营运资金的充足。

6. 技术持续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目前虽然处于同类产品竞争严重状态，但随着市场的发展，拥有核心技术的产品将逐渐在市场中显示出其优势，并且慢慢将淘汰同质化严重的低技术含量产品，故此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行业中保持生存与领先的关键。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工作，持续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经过多年的行业浸润和技术积淀，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机制，以保障公司技术创新优势的持续。然而，技术创新是一个持续不间断的过程，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技术创新的难度越来越大，一旦公司的技术创新工作遇到障碍或技术创新能力不能持续，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公司成立了研发中心，截止 2016 年末，公司有科技人员共 44 人，提升产品质量、减少现场工时浪费、每年对客户的建议及投诉进行分析及汇总，再对相关产品进行优化及改善，达到客户的要求及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本公司产品的通用性及前瞻性。

7. 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高，核心技术和高素质的研究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经过多年的研发，公司逐步形成了一套先进的设计思想和软件算法，若因管理不当，发生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私自泄露机密的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与科技人员签订《竞业保密协议》，在保密期内加强对离职员工再就业的跟踪，积极采用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和转件著作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知识产权进行保护，严格按规范进行科研项目研发、归档流程管理，有效管控科技创新成果；同时，公司通过加密软件等科技管理手段，采用“事前主动防御，事中全程控制，事后有据可查”的方式，对文件进行自动加密，网络实施监控及网络行为管理等，有效防止内部泄密，包括有意和无意泄密，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技术泄密风险。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_____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六)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十)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_____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_____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_____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 年 6 月 19 日	_____	_____	12.26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截至到上年期末，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314,304.83 元，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支点科技：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二）》，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214,62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263427 股，合计转增 6,394,9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1,609,548 股。并于 6 月 12 日于股转系统进行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转股到账日为 6 月 19 日。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273,756.49 元（未经审计），资本公积余额为 5,248,695.72 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现金流、资本公积情况，基于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扩大股本和增加股票流动性的需求，以及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考虑，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1,609,54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78176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转增资本公积4,390,452.00元,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858,243.72元。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拟转增共计4,390,452.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000,000.00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数为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请列示具体用途)
2017年1月20日	2017年4月13日	96.82	50,403	4,880,018.46	补充主营业务流动资金、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产品的营销推广和渠道拓展。具体用于加大人工智能和区块链技术的研发投入;增设营销服务中心的投入。

(六)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_____	_____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_____	_____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_____	_____
4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_____	_____
6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30,000,000.00	15,000,000.00
总计	40,000,000.00	15,000,000.00

在2017年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中,会议审议确定公司预计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苗青借款10,000,000.00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

事长苗青为公司借款提供关联担保 30,000,000.00 元，共计预计 4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临时资金短缺时使用。报告期实际向苗青借款金额为 0，苗青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

（十）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公司关联方或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关联方或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承诺避免关联方及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已出具承诺，保证将不再违规借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利益；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与清理事项的说明与承诺》，并承诺将不再向关联企业或其他企业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将不再向股东、公司管理层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借款。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

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4,225	3.18%	201,396	365,621	3.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96.82%	6,243,927	11,243,927	96.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0,000	96.82%	6,243,927	11,243,927	96.85%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164,225	100%	6,445,323	11,609,548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00	5,707,399	10,361,399	89.25%	10,361,399	0
2	苗青	346,000	424,314	770,314	6.63%	770,314	0
3	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225	201,396	365,621	3.15%	0	365,621
4	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2,214	112,214	0.97%	112,214	0
合计		5,164,225	6,445,323	11,609,548	100.00%	11,243,927	365,62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苗青是股东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36.1399 万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9.2489%，为公司控股股东。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079220275P，成立于2013年10月25日，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天高巷222号2022室，法定代表人为苗青，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营业期限为2013年10月25日至2023年10月24日止。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 例（%）	出资方式
1	苗青	357.06	59.51	货币、资本公积
2	陈业	120.00	20.00	货币、资本公积
3	张晓东	9.72	1.62	货币、资本公积
4	宁波市伯乐开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宁波伯乐开图	67.92	11.32	货币、资本公积
5	宁波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11.34	1.89	货币、资本公积
6	宁波创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3.96	5.66	货币、资本公积
合计		600.00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苗青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苗青通过宁波新聚点间接持有公司 621.68394 万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11%，直接持有公司 77.0314 万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6352%，合计持股比例为 59.81%，通过股份公司一个法人股东间接控制公司。自公司成立至今，苗青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或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最大股东，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及股份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及经营层的任免，对公司具有控制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认定苗青为实际控制人具有充分理由及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股东出具的书面说明及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行为合法合规。

苗青，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94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广东粤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设计总监；2002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广州鸣镝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任广州青筑营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青筑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宁波新聚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支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支点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苗青	总经理、董事长	男	45	研究生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陈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	男	32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冯国华	董事	男	39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否
刘美英	董事	女	35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周同阳	董事	男	27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王晓菁	监事会主席	女	29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否
秦小健	职工监事	男	35	研究生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否
马丽明	职工监事	女	29	大专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周俊	副总经理	男	30	本科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李东珍	财务负责人	女	32	大专	2015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苗青	总经理、董事长	346,000	424,314	770,314	6.63%	0
合计	-	346,000	424,314	770,314	6.6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69	56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化，基本情况如下：

周俊，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2011年3月在文思创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作，担任项目主管；2011年4月至2013年4月，任广州趋势动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6月任广州恒拓开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支点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支点科技副总经理。

周同阳，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2014年8月为自由职业者；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支点有限设计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支点科技设计部经理。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3,680,866.92	129,929.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 2	20,608,113.33	14,688,710.00
预付款项	(五) 3	9,858.13	72,633.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	13,054.04	6,67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5		2,762.87
流动资产合计		24,311,892.42	14,900,710.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6	242,757.14	337,666.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 7	25,073.84	25,07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8	96,693.56	68,17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9	85,565.90	74,10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090.44	505,024.12
资产总计		24,761,982.86	15,405,734.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 10	200,000.00	1,500,000.00
预收款项	(五) 11	38,494.68	44,98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2	452,516.82	509,675.11
应交税费	(五) 13	1,275,208.39	832,953.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 14		45,666.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6,219.89	2,933,28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15	4,628,84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28,840.00	0.00
负债合计		6,595,059.89	2,933,28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16	11,609,548.00	5,164,2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17	5,248,695.72	6,959,00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18	34,922.76	34,92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19	1,273,756.49	314,3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66,922.97	12,472,452.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66,922.97	12,472,45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61,982.86	15,405,734.35

法定代表人：苗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珍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487,571.11	9,389,976.65
其中：营业收入	(五) 20	12,487,571.11	9,389,976.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18,514.56	9,288,069.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 20	2,600,621.08	879,752.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 21	44,293.42	44,647.53
销售费用	(五) 22	1,754,686.07	1,878,053.81
管理费用	(五) 23	8,049,843.60	6,273,748.76
财务费用	(五) 24	78,943.09	-22,485.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 25	190,127.30	234,352.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943.45	101,906.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 26	1,242,5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556.55	101,906.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 27	52,104.89	-218,435.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451.66	320,342.0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451.66	320,342.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9,451.66	320,34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451.66	320,342.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06

法定代表人：苗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珍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1,000.00	2,476,133.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612.23	23,778.6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1）	1,242,500.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9,112.23	2,499,91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61,000.00	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9,389.55	3,232,93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73.95	84,48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2）	2,846,141.92	5,286,32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8,305.42	8,603,74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93.19	-6,103,82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00.00	255,801.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00	255,80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	-255,80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5,018.46	6,559,146.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7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7,018.46	6,559,14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16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727.97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887.97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2,130.49	6,559,14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0,937.30	199,51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29.62	3,653,97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0,866.92	3,853,489.94

法定代表人：苗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珍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无

二、 报表项目注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沿革

(1)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支点”、“本公司”或“公司”）原为广州支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苗青、杨佳伟、陈业三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 50 万元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的 440106000665485 号《营业执照》。该设立验资经广州裕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裕邦验字【2012】第 0161 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苗青	38.50	38.50	货币出资	77.00
杨佳伟	7.50	7.50	货币出资	15.00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业	4.00	4.00	货币出资	8.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 2013年8月2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杨佳伟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7.5万元全部转让给股东陈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不变。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苗青	38.50	38.50	货币出资	77.00
陈业	11.50	11.50	货币出资	23.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3) 2013年12月1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苗青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38.5万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新聚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陈业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11.5万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新聚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不变。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宁波新聚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4) 2015年7月10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增加的450万元注册资本由下列股东以货币出资：股东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6月4日，宁波新聚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415.40万元、苗青出资34.60万元。该事项经广州恒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恒越会验(2015)A617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	465.40	货币出资	93.08
苗青	34.60	34.60	货币出资	6.92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	--------

(5) 2015年10月24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有限公司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564,078.76元进行出资，其中：500万元作为改制后公司股本（每股面值一元），由全体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持股，超过部分作为本公司资本公积。该改制验资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5年10月24日出具的“京永验字(2015)第21119号”验资报告验证。

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并于2015年11月10日取得变更后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改制后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	93.08
苗青	34.60	6.92
合计	500.00	100.00

(6) 报告期1月15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发股份164,225.00股，由新股东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以货币出资，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5,164,225.00股。该事项经广州天河正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正鉴验字（2016）第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增发后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00.00	90.12
苗青	346,000.00	6.70
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225.00	3.18
合计	5,164,225.00	100.00

(7) 2017年2月15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定向增发股份50,403股，由新股东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5,214,628股。该事项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验字（2017）第210014号”验资报告验证。定向增发后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

股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00.00	89.25
苗青	346,000.00	6.64
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225.00	3.15
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03.00	0.96
合计	5,214,628.00	100.00

（8）报告期6月4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214,62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263427股，合计转增6,394,9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609,548股。并于6月9日股转系统进行公告，提请中国结算在6月16日完成了权益分派程序。分派后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361,399.00	89.25
苗青	770,314.00	6.64
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621.00	3.15
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214.00	0.96
合计	11,609,548	100.00

2、公司名称、注册地

公司名称：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433 号八楼 802 之一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产品：公司所属的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集成电路设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计算机零售;软件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

范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零售；自动售货机、售票机、柜员机及配件的零售；无人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应用；计算机信息安全产品设计；物联网服务。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7年8月18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末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

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

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本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

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8、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

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20 万元(含 20 万元)。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其他组合	经营活动正常及现金流量良好的关联方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搜集的信息证明该债务人已经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等情形，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关联方款项发生减值或不能收回。

10、 存货

（1）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2）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

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平台技术开发服务按照提供劳务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平台技术服务系基于网络平台使用提供的增值性服务，在客户使用期内按月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2、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

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4、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

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利润分配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财务制度规定，企业所得税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指连续五年用所得税税前利润弥补亏损后，仍未弥补的亏损）；

(2) 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 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向公司股东分配股利。

26、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事项。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6%
城市建设维护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2、税收优惠情况

2017年3月23日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广州市海珠区国家税务局减免税备案资料报送回单“穗海国税 备回[2017]126679号”，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报告期企业所得税季度预缴申报按此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47.25	10,490.67
银行存款	3,666,919.67	119,438.95
货币资金		
合计	3,680,866.92	129,929.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52,333.33	100.00	644,220.00	/	20,608,113.33
1、账龄组合	21,157,333.33	99.55	634,720.00	3.00	20,522,613.33
2、账龄组合	95,000.00	0.45	9,500.00	10.00	85,500.00
3、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21,252,333.33	100.00	644,220.00	/	20,608,113.3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43,000.00	100.00	454,290.00	3.00	14,688,710.00
1、账龄组合	15,143,000.00	100.00	454,290.00	3.00	14,688,710.00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合计	15,143,000.00	100.00	454,290.00	/	14,688,71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157,333.33	634,720.00	3.00
1-2年	95,000.00	9,500.00	10.00
合计	21,252,333.33	644,220.00	/

注：公司应收账款系应收平台技术服务费款项，归属同一信用风险特征，且账龄越长，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越大。因此，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客观情况。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 189,930.00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广州谓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6,000.00	1年以内	22.66	144,480.00
		30,000.00	1-2年	0.14	3,000.00
广州丈安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0,000.00	1年以内	10.73	68,400.00
广州市陪伴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8,000.00	1年以内	10.39	66,240.00
广州中创空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5,000.00	1年以内	8.40	53,550.00
		65,000.00	1-2年	0.30	6,500.00
广州市卓旭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年以内	8.47	54,000.00
合计		12,984,000.00		61.09	396,170.00

注：期末应收账款往来单位全部为非关联方。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报告期内，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858.13	100.00	72,633.10	100.00
合计	9,858.13	100.00	72,633.10	100.00

(2) 截止报告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性质或内容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8,258.13	1年以内	83.77	服务费
广州贝凯广告有限公司	1,600.00	1年以内	16.23	服务费
合计	9,858.13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57.77	100.00	403.73	3.00	13,054.04
1、账龄组合	13,457.77	100.00	403.73	3.00	13,054.04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57.77	100.00	403.73	3.00	13,054.04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1.07	100.00	206.43	3.00	6,674.64
1、账龄组合	6,881.07	100.00	206.43	3.00	6,674.64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81.07	100.00	206.43	3.00	6,674.6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457.77	403.73	3.00
合计	13,457.77	403.73	/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 197.30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993.11	1年以内	51.96	209.79
广东省总工会	非关联方	垫支费用	3,410.00	1年以内	25.34	102.30
林川翔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992.11	1年以内	14.80	59.76
田雄军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62.55	1年以内	7.90	31.88
合计			13,457.77		100.00	403.73

注：期末其他应收款往来单位全部为非关联方。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 报告期内，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进项税	0.00	2,762.87
合计	0.00	2,762.87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00.00	637,567.59		652,56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购置					
(2) 捐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000.00	637,567.59		652,567.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7.50	314,663.57		314,90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5.00	93,484.38		94,909.38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计提		1,425.00	93,484.38		94,909.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662.50	408,147.95		409,810.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37.50	229,419.64		242,757.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62.50	322,904.02		337,666.52

(2) 报告期内，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内，公司无暂时闲置、拟处置、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并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之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商标	软件著作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64.15	7,475.73	9,047.17	2,286.79	25,073.84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购置					
(2)自行开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项目	商标	软件著作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4.期末余额	6,264.15	7,475.73	9,047.17	2,286.79	25,073.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64.15	7,475.73	9,047.17	2,286.79	25,073.84
2.期初账面价值	6,264.15	7,475.73	9,047.17	2,286.79	25,073.84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44,623.73	96,693.56	454,496.43	68,174.46
合计	644,623.73	96,693.56	454,496.43	68,174.46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无形资产	85,565.90	74,109.30
合计	85,565.90	74,109.30

10、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后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0,000.00	100.00	1,500,000.00	100.00
1-2 年				
合 计	200,000.00	100.00	1,500,000.00	100.00

(2)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优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200,000.00	/

1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38,494.68	100.00	44,986.68	100.00
合 计	38,494.68	100.00	44,986.68	100.00

(2) 预收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	7,997.34	对方企业预付款项
广州市审计学会	7,997.34	对方企业预付款项
广州三零卫士信息安全有限公司	22,500.00	对方企业预付款项
合计	38,494.68	

1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9,675.11	3,226,508.21	3,283,666.50	452,516.8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7,058.47	147,058.4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9,675.11	3,373,566.68	3,430,724.97	452,516.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9,675.11	3,046,417.78	3,103,576.07	452,516.82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19,315.43	119,315.4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705.06	99,705.06	-
重大疾病医疗补助		6,174.09	6,174.09	-
工伤保险费		1,330.29	1,330.29	-
生育保险费		12,105.99	12,105.99	-
四、住房公积金		60,775.00	60,775.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9,675.11	3,226,508.21	3,283,666.50	452,516.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2,800.84	142,800.84	
2、失业保险费		4,257.63	4,257.6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7,058.47	147,058.47	

1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1,066,593.21	743,708.1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0,623.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661.53	52,059.57
个人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31,997.79	22,311.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331.87	14,874.17
合计	1,275,208.39	832,953.13

14、其他应付款

按账龄分类后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0.00	100.00	45,666.58	100.00
合计	0.00	100.00	45,666.58	100.00

15、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628,840.00	0.00
合计	4,628,840.00	0.00

注：2017年1月23日，支点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GDK47666012017000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500万元，约定借款期限3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属于保证借款（保证人苗青将自己房产抵押给银行，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为1500万的担保）。报告期下发款合计4,772,000.00元，按约定已还款143,160.00元，截至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4,628,840.00元。

16、股本

股东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新增注册资本	减少注册资本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4,000.00	5,707,399.00		10,361,399.00
苗青	346,000.00	424,314.00		770,314.00

广州春来投资合伙企业	164,225.00	201,396.00		365,621.00
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214.00		112,214.00
合计	5,164,225.00	6,445,323.00		11,609,548

股本说明：

公司注册资本增减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一）历史沿革”。

17、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59,000.26	4,684,615.46	6,394,920.00	5,248,695.72
股东捐赠利得				
合计	6,959,000.26	4,684,615.46	6,394,920.00	5,248,695.72

注：报告期2月15日的定向增发股份中，广州春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投入货币资金4,880,018.46元，扣除145,000.00元的发行费用之后，50,403.00元计入股本，其他4,684,615.46元计入资本公积。

报告期6月4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214,62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263427股，合计转增的资本公积金为6,394,920.00，因此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5,248,695.72。

18、盈余公积

截止报告期末：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法定盈余公积	34,922.76			34,922.76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34,922.76			34,922.76

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4,304.83	-333,049.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4,304.83	-333,049.87
加：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959,451.66	682,277.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22.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3,756.49	314,304.83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2,487,571.11	2,600,621.08	9,389,976.65	879,752.79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487,571.11	2,600,621.08	9,389,976.65	879,752.79

(2)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分析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平台技术服务收入	12,487,571.11	7,796,651.40
平台技术开发收入	0.00	1,593,325.2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2,487,571.11	9,389,976.65
平台技术服务成本	2,600,621.08	613,137.40
平台技术开发成本	0.00	266,615.39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600,621.08	879,752.79
毛利	9,886,950.03	8,510,223.86
毛利率(%)	79.17%	90.63

(3)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广州丈安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64,150.94	18.13
广州市卓旭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1,698,113.21	13.60
广州谓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47,169.80	13.19
广州万家金融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1,408,805.02	11.28
广州市洲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32,075.49	9.07
合计	8,150,314.46	65.27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37.83	26,044.39
教育费附加	11,073.35	11,161.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82.24	7,441.26
合计	44,293.42	44,647.53

2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工资、社保费、公积金	213,884.52	120,547.52
广告宣传费	1,344,755.41	343,895.64
会务费	175,584.90	223,538.20
差旅费	10,440.86	22,360.00
代理费	0.00	1,165,048.54
折旧费	5,009.58	0.00
其他	5,010.80	2,663.91
合计	1,754,686.07	1,878,053.81

23、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工资、社保费、公积金	755,335.10	716,741.25
办公费	84,489.59	265,856.57
租赁费	200,111.27	298,565.66
差旅费	98,231.61	166,186.65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招待费	25,086.70	23,803.00
研发费用	6,082,608.37	2,351,749.20
折旧	15,812.37	11,708.14
咨询费	666,545.76	1,548,814.44
福利费	98,664.58	184,293.41
市内交通费	11,294.65	69,108.76
员工培训费	0.00	532,712.00
其他	11,663.60	104,209.68
合计	8,049,843.60	6,273,748.76

2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81,727.97	0.00
减:利息收入	5,612.23	23,778.61
利息净支出	76,115.74	-23,778.61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2,827.35	1,293.33
合计	78,943.09	-22,485.28

2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坏账损失	190,127.30	234,352.37
合计	190,127.30	234,352.37

2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报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242,500.00	1,242,500.00
合计	1,242,500.00	1,242,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政府给予新三板企业的挂牌费用补助	1,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242,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42,500.00	0.00	

2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623.99	-159,847.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19.10	-58,588.09
合计	52,104.89	-218,435.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1,011,556.55	101,906.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733.48	25,476.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628.59	-66,783.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177,128.02
所得税费用	52,104.89	-218,435.34

2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	-----	------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往来款	0.00	0.00
利息收入	5,612.23	0.00
政府补助	1,242,500.00	0.00
合计	1,248,112.23	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销售费用	1,535,791.97	592,457.75
管理费用	1,184,319.78	4,387,065.73
银行手续费	2,827.35	1,293.33
其他(非关联方)往来款	123,202.82	305,503.29
合计	2,846,141.92	5,286,320.10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9,451.66	320,342.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0,127.30	234,352.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909.38	72,849.0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19.10	-58,58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47,687.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0,244.89	-7,811,74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4,917.54	1,091,274.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93.19	-6,103,828.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80,866.92	3,853,489.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929.62	3,653,972.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0,937.30	199,517.3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680,866.92	129,929.62
其中：库存现金	13,947.25	10,490.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66,919.67	119,438.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本期数	期初数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0,866.92	129,929.62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于报告期末，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建立了客户信用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2,984,00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1.09%。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并作好资金安排。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苗青	实际控制人
宁波新聚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青筑营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持股比例 60%）
广州青筑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持股比例 100%）
陈文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冯国华	公司董事
刘美英	公司董事
周同阳	公司董事
王晓菁	公司监事会主席
秦小健	公司监事、宁波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马丽明	公司职工监事
周俊	公司副总经理
李东珍	公司财务总监
陈业	控股股东的股东（持股比例 20%）
张晓东	控股股东的股东（持股比例 1.62%）
宁波市伯乐开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的股东（持股比例 11.32%）
宁波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持股比例 1.89）
宁波创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持股比例 5.66%）
梁妙嫦	广州青筑营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股东 （持股比例 40%）

4、关联交易情况**（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租赁。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 关联方资金拆借。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苗青	15,000,000.00	2017.1.23	2023.1.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17年1月23日，支点科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GDK47666012017000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500万元，约定借款期限3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本借款由苗青提供担保，苗青与银行签署了编号为GBZ476660120170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1500万，保证期间为2017.1.23-2023.1.23；同时签署了编号为GDY47666012017000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自己的房产设立抵押。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苗青	76,042.08	75,772.90
合计	76,042.08	75,772.90

5、关联方交易余额（期初期末均无余额）**(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1、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2,50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6,375.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56,125.00	0.0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0828	0.0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	-0.0244	-0.0244

3、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类项目重大变化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680,866.92	129,929.62	3,550,937.30	2732.97
应收账款	20,608,113.33	14,688,710.00	5,919,403.33	4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693.56	68,174.46	28,519.10	41.83
应交税费	1,275,208.39	832,953.13	442,255.26	53.09
长期借款	4,628,840.00	0.00	4,628,840.00	100.00
股本	11,609,548.00	5,164,225.00	6,445,323.00	124.81
未分配利润	1,273,756.49	314,304.83	959,451.66	305.26

- 1、应收账款：报告期末 20,608,113.33 元，较之期初 14,688,710.00 元增加 5,919,403.33 元，增加 40.3%。是因为公司所属行业项目周期长、回款缓慢的特点，而且一直给予客户宽松的付款期的信用政策未变。
- 2、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余额 96,693.56，较之期初 68,174.46，变动比例 41.83%。是因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而相应增加的递延所得税。
- 3、应交税费：报告期末 1,275,208.39 元，较之期初 832,953.13 元增加了 53.09%，主要是随着收入和应收账款增加而增加的应交增值税及地税附加。
- 4、长期借款：报告期末余额 4,628,840.00 元，期初为 0，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于报告期初制定了中长期借款计划，以期通过资金杠杆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借款期限为三年期，属于保证借款。
- 5、股本：报告期末 11,609,548.00 元，较期初 5,164,225.00 元变动比例 124.81%。系报告期定增股份 50,403 股，以及资本公积转股 6,394,920 股。
- 6、未分配利润：报告期末余额 1,273,756.49，比上期末 314,304.83 增加 305.26%。系报告期净利润 959,451.66 的增加形成。

(2)、收益类、现金流量类项目重大变化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487,571.11	9,389,976.65	3,097,594.46	32.99
营业成本	2,600,621.08	879,752.79	1,720,868.29	195.61
销售费用	1,754,686.07	1,878,053.81	-123,367.74	-6.57
管理费用	8,049,843.60	6,273,748.76	1,776,094.84	28.31
财务费用	78,943.09	-22,485.28	101,428.37	451.09
营业利润	-230,943.45	101,906.67	-332,850.12	-326.62
营业外收入	1,242,500.00	0.00	1,242,500.00	100.00
净利润	959,451.66	336,259.04	623,192.62	18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93.19	-6,103,828.05	384,634.86	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	-255,801.12	243,801.12	9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2,130.49	6,559,146.50	2,722,983.99	41.51

收益类项目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 12,487,571.11 元，较上期 9,389,976.65 元增加了 32.99%。公司的平台服务销售正在稳步增长中。
- 2、营业成本：报告期 2,600,621.08 元，较上期 879,752.79 元增加了 195.61%。除了因为收入绝对值增长带来的服务成本的增加外，另外是因为毛利率下降。报告期毛利率为 79.17%，比上期 90.63% 下降 11.46 个百分点。原因是因为报告期新增了非核心产品业务的服务外包，为了应对新增各种行业版本的个性化需求，不断加强平台服务，提升客户体验，将部分非核心产品外包。
- 3、销售费用：报告期 1,754,686.07 元，与上期 1,878,053.81 元持平。费用结构与上期有较大差异，具体为对外支付的营销推广费 1,344,755.41 元，是上期 343,895.64 元的 3.91 倍，人员工资方面费用发生 213,884.52 元，是上期的 1.77 倍。
- 4、管理费用：报告期 8,049,843.60 元，比上期 6,273,748.76 元增加 1,776,094.84 元，变动比例 28.31%。具体费用构成中增幅最大的是研发费用，报告期发生 6,082,608.37 元，是上期 2,351,749.20 元的 2.59 倍；另外付中介机构的咨询费反而减少，仅发生 666,545.76 元，是上期的 43.04%（上期挂牌第一年集中支付的中介费较大）。
- 5、财务费用：报告期为 78,943.09 元，比上期 -22,485.28 元增加 451.09%。是因为报告期新增银行借款产生借款利息支出所致。
- 6、营业外收入：报告期 1,242,500.00 元，系符合穗府〔2013〕11 号文的规定申请的，对广州地区的挂牌企业给予 100 万元的一次性补贴；以及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组织下发的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经费 24.25 万元。
- 7、净利润：报告期营业利润 -230,943.45 元，较之上年同期 101,906.67 元，变动比例 -326.62%。报告期虽然收入有一定增长，但是各种费用，主要是研发投入和发外服务成本、营销支出都增大，所以营业利润反而略有亏损；但是因为上一年度的研发支出获得了政府的补贴，有收到前期投入的政府后补助，使得报告期利润总额 1,011,556.55 元，比上期利润

总额 101,906.67 元，增加 892.63%。所得税后净利润 959,451.66 元也比上期增加 185.33%。

现金流量重大差异原因分析：

-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9,193.19 元，与上期的 -6,103,828.05 元基本持平。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1,000.00 元，虽然较上期增长 187.59%，而且收到 1,242,500.00 元政府补助，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拓展，研发费用、营销推广费用及非核心产品业务技术外包的支出均有增加。
- 2、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 元，较之上期的 -255,801.12 元变动比例 95.31%。报告期用于投资活动的现金 12,000.00 元实际为已支出暂未结转的知识产权代理费，而上期的投资支出为购置电脑类固定资产。为了应对现在的经济大环境，报告期公司进行了调整，加强人员绩效考核及内部管理，控制人员支出，缩减相应的办公成本，没有新购置电脑。
- 3、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2,130.49 元，较上期 6,559,146.50 元增加 41.51%。本期除了股权融资，即定向增发股票吸收的投资 4,735,018.46 元，另外还有债权融资，即借入银行借款 4,772,000.00 元。而上期仅为股权融资。

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8 日